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連 絡 人：陶怡婷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7
傳真電話：02-27391930
電子信箱：bonny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10) 字第 0596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 旨：本會為慶祝第 50 屆建築師節及提倡運動風氣，謹訂於 110 年 11 月 14 日（星期日）假桃園市國立體育大學網球場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）舉辦「慶祝第 50 屆建築師盃網球邀請賽」，歡迎 貴會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會委請桃園市建築師公會負責承辦旨揭賽事，有關報名及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公會。

電話：(03)337-7127

傳真：(03)332-8012

活動聯絡人：黃月娟小姐（分機 21）

E-mail：arch.tao@msa.hinet.net

二、比賽地點：桃園市國立體育大學網球場(室內 3 面、室外 4 面)
地 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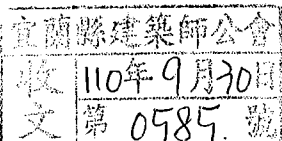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到時間：首輪各場比賽球員請 08:00 報到，08:30 開始比賽，請球員務必準時以利賽事進行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8 日(星期五)17:00 時止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請將報名表傳真或 E-mail 至桃園市建築師公會報名，報名表格式如後所附。

六、比賽規則：



(一) 雙打個人賽：報名分為甲組、乙組(每人限報一組)。

(1)比賽均採一盤六局先勝制，五局平分時直接進行 Tie Break 搶七決勝制，標準局各局採決勝分(No-Ad)賽制。

(2)比賽採單淘汰制。

(3)競賽當天若因天候因素僅能使用室內網球場時，則視情況更改賽制以利競賽順利進行。

(4)本比賽只打二輪，以聯誼為主。

(5)甲組：自認可參加甲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
(6)乙組：自認可參加乙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
(7)109年菁英組、甲組冠、亞軍、乙組冠、亞軍限報甲組。

(二) 全國建築師東方不敗獎

(1)採分區對抗(每團體限報名2人)。

(2)取連勝二場者獲獎。

(3)限開業建築師及受邀單位人員報名。

七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
八、比賽用球：Slazenger 網球。

九、檢附活動簡章、報名表，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

劉國隆



110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邀請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慶祝第 50 屆(110 年)建築師節，促進會員與建管單位之聯誼，並響應政府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發展全民體育，以增進身心健康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- 四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
- 五、委辦單位：國立體育大學網球隊、男子籃球隊
- 六、參加資格：
 - (一)全國建管人員
 - (二)開業建築師及眷屬(限配偶及直系親屬)
 - (三)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
 - (四)受邀單位人員
- 七、比賽組別：雙打個人賽、表演賽(國立體育大學網球隊)
- 八、比賽制度：
 - (一)雙打個人賽：報名分為甲組、乙組(每人限報一組)。
 - (1)比賽均採一盤六局先勝制，五局平分時直接進行 Tie Break 搶七決勝制，標準局各局採決勝分(No-Ad)賽制。
 - (2)比賽採單淘汰制。
 - (3)競賽當天若因天候因素僅能使用室內網球場時，則視情況更改賽制以利競賽順利進行。
 - (4)本比賽只打二輪，以聯誼為主。
 - (5)甲組：自認可參加甲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 - (6)乙組：自認可參加乙組者，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(建管人員除外)。
 - (7)109 年菁英組、甲組冠、亞軍、乙組冠、亞軍限報甲組。
 - (二)全國建築師東方不敗獎
 - (1)採分區對抗(每團體限報名 2 人)。
 - (2)取連勝二場者獲獎。
 - (3)限開業建築師及受邀單位人員報名。
- 九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日)。

首輪各場比賽球員請 08:00 報到，08:30 開始比賽，請球員務必準時以利賽事進行。
- 十、比賽地點：桃園市國立體育大學網球場(室內 3 面、室外 4 面)

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
- 十一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。
- 十二、比賽用球：Slazenger 網球。

十三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8 日(星期五)17:00 時止。

(二)方式：

電話：(03)337-7127 分機 21 聯絡人：黃月娟小姐

1、電子郵件：arch.tao@msa.hinet.net

2、FAX：(03)332-8012

(三)備註：

1、填寫報名表，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報名。

2、符合參賽資格人員應以建築師所屬公會、受邀機關團體為隊名報名參加，每人限報一隊(若重複報名時，以第 1 次出賽名單為準)。

3、因為場地及賽事安排，若報名超出人數上限，主辦單位將通知報名人數最多之公會或機關團體，酌減報名人數。

4、各隊以電子郵件傳真等方式報名者，請以電話向本會做確認工作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十四、比賽抽籤：

(一)時間：訂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五)上午 10:00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(三)請報名者踴躍參加。逾時未到者，由主辦單位代籤，不得異議。

(四)賽程表於抽籤後三日，公告於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網站：

桃園市建築師公會首頁：www.tyaa.org.tw

(五)抽籤後，不得再更改參賽名單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(一)凡參賽之球員均頒發參加獎(現金或禮券)，請於報到後向大會領取。

(二)全國建築師東方不敗獎：錦旗一面，獎金三萬元整(現金或禮券)。

(三)雙打個人組：比賽後不論輸贏都可抽獎金(現金或禮券)：

輸方抽命運獎(獎金 300~2,000 元)，贏方抽機會獎(獎金 500~3,000 元)

(四)趣味活動獎勵(現金或禮券，球員及眷屬均可參加，獎勵規則依現場規定)

十六、比賽附則：

(一)出場比賽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以備查驗。

(二)對於球員資格有疑義時，應於賽前提出，如經查證屬實，則取消該場之比賽資格；比賽開始後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三)對於球員身份之疑義，則可於該點第二局比賽開始前提出。如須查驗證件時，雙方球員均應提出身份證明文件，如該球員未能在十分鐘內提出身份證明文件，將取消該點之比賽資格，同時亦將取消該組之比賽資格。

(四)比賽發生爭議時，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則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。所有爭議必須於十分鐘內解決，並繼續比賽，逾時未出賽者，判其無故退出比賽。

(五)大會已為本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但報名球員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，經醫生確認適合參賽；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，大會除盡力協助外，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
(六)為讓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十七、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傳染，參賽選手及眷屬請務必配合以下規定，

說明如下：

- 1、請遵守國家防疫規定及該場館防疫措施，不符合規定者不得進入場館。
- 2、除選手於場上進行比賽外，其餘選手及眷屬請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安全社交距離。

十八、比賽流程：

- 1、08:00-08:30 報到手續
- 2、08:30-16:00 雙打個人賽
- 3、11:00-11:30 開幕典禮
- 4、12:00-13:30 午餐時間(比賽沒有停止)
- 5、13:30-14:30 示範賽(國立體育大學網球隊)
- 6、13:30-16:00 戶外區趣味活動(每人限領一次獎金)
- 7、13:30-16:00 全國建築師東方不敗獎比賽(啦啦隊請就位)
- 8、13:30-16:00 選手親自抽獎
- 9、16:00-17:00 閉幕典禮(抽獎與頒獎)
- 10、17:00 快樂滿足的回家

十九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公佈之，實施時亦同。

備註：

- 1、本次網球賽因新冠肺炎疫情僅舉辦一日，敬請見諒。
- 2、現場活動備有三處區域供參與人員活動，三面室內網球場(比賽用、場地限制無法提供觀賽)，四面戶外網球場，一處室內籃球場供參與人員休憩。
- 3、比賽時間有限，故中午不休息，請中午比賽的參與人員自行調整狀態。
- 4、現場供應早餐、午餐、晚餐、水果、飲料及點心，請使用園遊券或現金購買。
- 5、參加獎勵
 - 參加獎：現金或禮券 1 份。
 - 雙打個人獎：每位參賽選手不論輸贏都有機會抽得高額獎金，抽獎時間為當日下午開始，抽獎人應親自抽獎，不在現場者視同放棄抽獎機會。
 - 東方不敗獎：以報名團體為主每隊限報名二位爭取榮譽，連勝二場者，獲頒 3 萬元獎金。
- 6、報名費：每人 500 元，報名時收訖。(報名費含參加獎\$200、園遊券\$400 及活動券)

110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邀請賽 報名表

單位名稱： _____ E_mail： _____

聯絡人： _____ 傳 真： _____

行動電話： _____ Line ID： _____

參賽組別	姓名	身份證字號及電話	生日(民國)	報名資格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東方不敗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邀單位人員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邀單位人員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組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參賽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築師或受邀單位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務人員或眷屬
		09		

■表格不夠填寫時，請自行增加列印，不參賽繳報名費者有參加獎\$200、園遊券\$400及活動券。

TO : (03)-3328012 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FROM : _____ 建築師公會

_____ (報名單位)

110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邀請賽

報名費匯款回復單

電匯繳費

電匯後請將電匯單貼在此處後傳真

帳號:桃園府前郵局 0121219-0247043

戶名:桃園市建築師公會韋多芳

匯款單黏貼處

※傳真後請立即來電確認 桃園市建築師公會聯絡人:黃月娟

TEL:(03)337-7127 分機 21